

# 南召县民政局文件

召民〔2026〕3号

## 关于印发《南召县民政局 2026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》的通知

各乡镇公共服务办公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县政府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有关要求，结合我局行政检查事项实际情况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《南召县民政局 2026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《南召县民政局 2026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》



# 南召县民政局2026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抽查主体	抽查依据	备注
1	养老机构 的 监督 检 查	全县养老机构	一般 检 查 事 项	现场 检 查 书 面 检 查	县级 民 政 部 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第四章第四十五条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可以采取以下措施：（一）向养老机构和個人了解情况；（二）进入涉嫌违法的养老机构进行现场检查；（三）查阅或者复制有关合同、票据、账簿及其他有关资料；（四）发现养老机构存在可能危及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风险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逾期不改正的，责令停业整顿。	
2	经营性公墓 监 督 检 查	全县两个 经 营 性 公 墓	一般 检 查 事 项	现场 检 查 书 面 检 查	县级 民 政 部 门	《河南省殡葬管理办法》第十二条第三款	
	殡仪用品 市 场 抽 查	南召县殡 仪 用 品 经 营 门 店	一般 检 查 事 项	现场 检 查 书 面 检 查	县级 民 政 部 门	《南阳市殡葬服务管理办法》第五章第三十八条：禁止销售纸扎等具有迷信色彩的丧葬用品，禁止在火化区出售棺材等土葬用品，第三十九条：殡葬用品经营门店要实行“一物一码”，明码标价，禁止价格欺诈行为。第四十条：骨灰盒、寿衣等殡葬用品必须明码标价，设定不同价位、不同档次供丧户自愿选择，利润不得超过20%。	